

基隆市各級學校(園)因應Covid-19校職員工生配合疫調作業標準處置流程

110.5.16

學生經疫調
單位評估需

居家
檢疫
(不可到校)

校方知悉後
校安通報

追蹤
疫調結果

預備
停課

陰性：
結案

陽性

停課
程序
(附件1)

居家
隔離
(不可到校)

校方知悉後
校安通報

14天

沒有狀況：
結案

有狀況：
檢疫

自主健康
管理
(可到校，全
程配戴口罩)

校方知悉後
(不須通報)

加強該生
健康監測

14天

沒有狀況：
結案

有狀況：
就醫

經醫療機構
判斷需採檢

非Covid-19之其餘
病症自行就醫

註：注意事項

一、個案疫調資訊應由指揮中心統一公布，請學校及家長注意保護學生個資規定，不得自行洩漏避免觸法。

二、補習班及私幼比照辦理。